

西藏自治区质量和标准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藏质标办〔2025〕1号

自治区质量和标准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印发《西藏自治区2025年“质量月” 活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自治区质量和标准化工作领导小组相关成员单位，各地（市）质量和标准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为贯彻落实市场监管总局等26个部门《关于开展2025年全国“质量月”活动的通知》（国市监质发〔2025〕77号）要求，自治区质量和标准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制定了《西藏自治区2025年“质量月”活动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自治区质量和标准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年9月3日

西藏自治区2025年“质量月”活动工作方案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质量强国建设纲要》（以下简称《纲要》）和《关于贯彻落实〈质量强国建设纲要〉的实施意见》（藏党发〔2023〕4号）（以下简称《实施意见》）部署，深入推进全民质量行动，根据市场监管总局等26个部门《关于开展2025年全国“质量月”活动的通知》（国市监质发〔2025〕77号）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活动主题

加强全面质量管理 促进质量强国建设

二、活动时间

2025年9月

三、活动内容

（一）深入贯彻落实《纲要》和《实施意见》。加强《纲要》和《实施意见》实施的组织领导和协调联动，扎实完成《实施意见》阶段性目标任务，推动质量强区建设取得新突破。引导企业加强质量技术攻关创新和成果共享，健全质量促进与激励的政策工具，激发企业内生动力与创新活力，走“以质取胜”的发展道路。充分发挥质量支撑作用，深入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助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推动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以“质优”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推进实施质量强链联动项目，健全链长组

织、链主引领、链员协同、基础支撑、技术赋能的产业链质量提升模式。深入开展产业链质量联动提升行动，积极组织专家问诊、链间帮扶等质量赋能活动，发挥链主企业带动作用，开展先进质量理念、方法和工具分享，加强质量共性问题协作攻关，提高关键环节、关键领域质量管控能力，助力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开展质量强县培育建设创新试点和百城质量提升活动，强化质量发展利民惠民导向，深入开展“为民办质量实事”活动，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成果更好地转化为群众高品质生活。

（二）提升全面质量管理效能。鼓励企业制定实施以质取胜的生产经营战略，创新质量管理理念、方法与工具，推动应用全员、全要素、全过程、全数据的新型质量管理体系。引导企业加大质量技术投入，推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与质量管理融合，鼓励有实力的企业牵头实施重大质量改进项目，促进质量变革创新。组织通过质量奖获奖、老字号企业成果交流，质量管理过程培训、QC小组和质量信得过班组培训等活动，推广先进质量管理理念、方法和经验，全面提升企业质量管理水平与人员素质。加强质量基础设施能力建设，强化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技术服务。大力推进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推动数据、仪器、设备等资源开放共享。深入推进计量服务中小企业行、检验检测机构开放日等活动，强化对中小企业和民营企业的支持帮扶。

（三）开展质量品牌建设。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推动

产品、工程、服务重点领域提质量、树品牌，要围绕市场需求和群众关切，聚焦突出问题、明显短板和发展关键，有效增加产品、工程和服务优质供给。开展农资供应、农产品流通、农业社会化服务标准推广应用活动。实施制造业卓越质量工程。开展“好房子”建设行动、水利工程建设质量提升行动。开展文化和旅游服务质量提升主体活动。实施助企惠企质量帮扶，开展小微企业质量认证提升行动，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惠企行动，开展技术性贸易措施培训宣传，助力企业提升出口竞争力，夯实企业质量与品牌发展基础。宣传推广各地区域公共品牌建设成果，提升我区区域产品和服务的整体形象，增强区域质量发展新优势。加强品牌保护和维权，依法严厉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等违法行为，为优质品牌企业发展创造良好环境。

（四）严格质量安全监管。坚守质量安全底线，优化治理监管效能，加强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强化网售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聚焦区内重点消费品产业区域，以儿童玩具、食品接触产品为重点，加强跨境电商进口消费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开展消防产品质量安全全链条整治工作，深入推进建筑材料安全隐患整治行动。针对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等重点领域，开展检验检测机构“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抽查活动。开展中秋、国庆节假日期间特种设备安全执法检查。组织开展工业产品生产许可、召回管理等相关政策的宣贯解读活动，引导企业严格履行质量主体责任。

（五）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聚焦突出问题、明显短板和关键环节，依法严厉打击侵权假冒违法行为，构建安全、放心诚信的消费环境。开展“守护消费”执法铁拳行动，着力解决假冒伪劣、消费欺诈等突出问题。持续开展“剑网 2025”“昆仑-2025”等专项工作。开展“食药安全益路行”专项工作，发布食品安全犯罪典型案例。推动开展服务质量承诺活动，增加优质服务供给。鼓励消费者协会、行业协会商会等发起行业放心消费倡议，制定实施行业自律公约和放心消费相关标准，提升消费者获得感和满意度。

（六）促进社会质量共治。广泛开展全员参与的群众性质量活动，全方位推动质量升级。发挥行业组织等桥梁纽带作用，推动基层一线广泛开展质量管理大讲堂、质量品牌故事、劳动和技能竞赛等活动，提升各行业基层员工质量素质能力。推动质量进企业、进高校、进机关、进农村、进社区，促进各行各业以高质量为追求，持续推动质量提升。深入开展质量普及宣传，组织民用“三表”计量科普宣传活动，围绕食品安全、电梯安全、绿色产品、有机产品和服务认证开展相关宣传周活动，开展检验检测机构开放日活动，大力弘扬先进质量文化，营造政府重视质量、企业追求质量、社会崇尚质量、人人关心质量的良好氛围。

四、重点安排

（一）深入开展质量主题宣传活动。2025 年 9 月上旬举办自治区“质量月”活动集中宣传。组织企业参加 9 月中旬市场监

管总局举办的中国质量（南京）大会，交流学习先进质量管理经验，推广优秀质量成果。结合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学习，组织质量主题宣传系列活动，充分利用报刊、广播电视、微信、抖音、网站等媒体，宣传各行各业质量提升、质量管理、质量技术创新等方面成果效益。开展电梯安全宣传周、绿色产品认证宣传周、有机产品认证宣传周、服务认证体验周系列活动。开展《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实施细则通则》和产品实施细则宣贯活动。加强12315等投诉举报热线平台宣传和食品安全科普宣传。开展技术性贸易措施培训宣传活动，服务出口企业应对技术性贸易壁垒。举办检验检测机构开放日、消费品质量安全“进社区、进校园、进乡镇”等宣传教育活动。

（二）开展质量强企、强链、强县（区、镇）系列活动。实施“计量服务中小企业行”“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个体工商户服务月活动”等助企帮扶系列行动。举办首席质量官培训、质量管理和质量提升培训，开展标准宣贯活动、组织专家质量问诊、企业交流互鉴等活动，推进质量强企经验交流，增强企业质量管理能力和质量品牌发展意识。按照《关于加快推进质量基础设施助力产业链供应链质量联动提升试点工作的通知》要求，开展质量基础设施夯基行动、卓越质量管理助力产业提升活动。围绕产业链供应链质量联动提升试点企业，引导产业链供应链链主企业和上下游中小企业推进质量协同升级，为增强产业链韧性和竞争力提供质量要素支撑。开展质量强县（区、镇）

质量强企培育建设共享合作交流活动，深化区域质量合作互助，推动城市建设与质量发展融合共进。围绕区域内优势特色产业，培育知名度、美誉度的区域质量品牌，大力开展区域品牌推介活动，提升区域产品和服务的整体形象，增强区域质量发展新优势。

（三）全面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加强产品质量监督检查，开展电动自行车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儿童和学生用品质量监管。组织开展食品药品安全、工业产品质量安全和特种设备安全隐患排查和专项整治行动。发布重点产品质量安全消费提示。开展重点农机器具质量监督检查，开展农资质量技术服务活动。开展水利工程质量提升行动，强化质量普遍性问题专项整治，提升水利工程建设质量管理能力和水平。加快推动“好房子”建设实践落地，展示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根据交通运输行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第一批结果，面向工程一线相关单位开展行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政策宣贯交流和技术帮扶。加大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力度，通过开展现场咨询活动等方式，聚焦重点产品、重点产业、中小企业等，为市场主体提供质量技术综合服务。开展旅游服务质量提升主题活动。开展残康、养老等领域标准解读宣贯活动。开展“金融标准 为民利企”主题活动。开展2025年商务领域企业标准“领跑者”活动。围绕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等重点领域，开展检验检测机构“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抽查活动。

（四）严厉打击侵权假冒活动。深入开展“铁拳”、“剑网2025”、“昆仑2025”等专项行动，加大打击侵权假冒违法犯

罪力度。加强知识产权综合司法保护，深入开展“食药安全益路行”专项工作，发布一批典型案例，强化以案释法、以案示警。发挥“信用西藏”网站作用，将质量抽检、抽查检查、行政处罚信息记于企业名下向社会公示。加大对重点民生商品价格监管力度，严厉打击哄抬价格、串通涨价、价格欺诈等违法行为。

（五）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活动。围绕人民群众的基本生产生活需要，加大维权力度，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落实企业主体责任，督促企业自我公开承诺，强化信用约束和信用惩戒。畅通消费者投诉举报渠道，推进消费维权社会共治，提高消费者维权意识和能力。鼓励消费者协会、行业协会商会等发起行业放心消费倡议，制定实施行业自律公约和放心消费相关标准，提升消费者获得感和满意度。积极引导广告媒体单位诚信守法经营，严禁发布夸大产品质量、性能、功能等不实信息和欺骗、误导消费者的广告。

五、工作要求

各地（市）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强化统筹协调，精心组织、创新形式，全方位、多角度开展“质量月”活动。要充分调动各方积极性，深入开展全民质量行动，进一步增强全民质量意识，促进质量强区建设。要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简朴、务实、高效开展活动。坚持自愿参加、不增加企业负担的原则，不得强制企业参与活动，严禁借活动名义向企业摊派收费、搭车收费。各地（市）各部门可登录市场监

管总局网站（<http://www.samr.gov.cn/zlfzj/>）下载活动主题宣传海报。

各地（市）各部门要认真落实“质量月”活动目标任务，及时总结活动成果，并于2025年10月9日前将活动总结、典型案例等反馈至自治区质量和标准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自治区市场监管局）。

联系人：张佳玮；

联系电话：0891-6832261（兼传真）、6517176；

邮箱：xzzjzjc@163.com。

附件：2025年全国“质量月”活动口号

附件

2025 年全国“质量月”活动口号

主题：

加强全面质量管理 促进质量强国建设

口号：

- 1.贯彻质量强国建设纲要 推进质量强企强链强县
- 2.坚持质量第一 建设质量强国
- 3.质量意识始于心 主体责任践于行
- 4.传递质量信任 激发消费活力
- 5.弘扬工匠精神 推动品质革命
- 6.质量筑基新动能 品牌领航新发展
- 7.质量发展 利民惠民
- 8.共建质量强国 共享美好生活
- 9.开展全民质量行动 推进质量强国建设
- 10.人人创造质量 人人享受质量

西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5 年 9 月 3 日印发